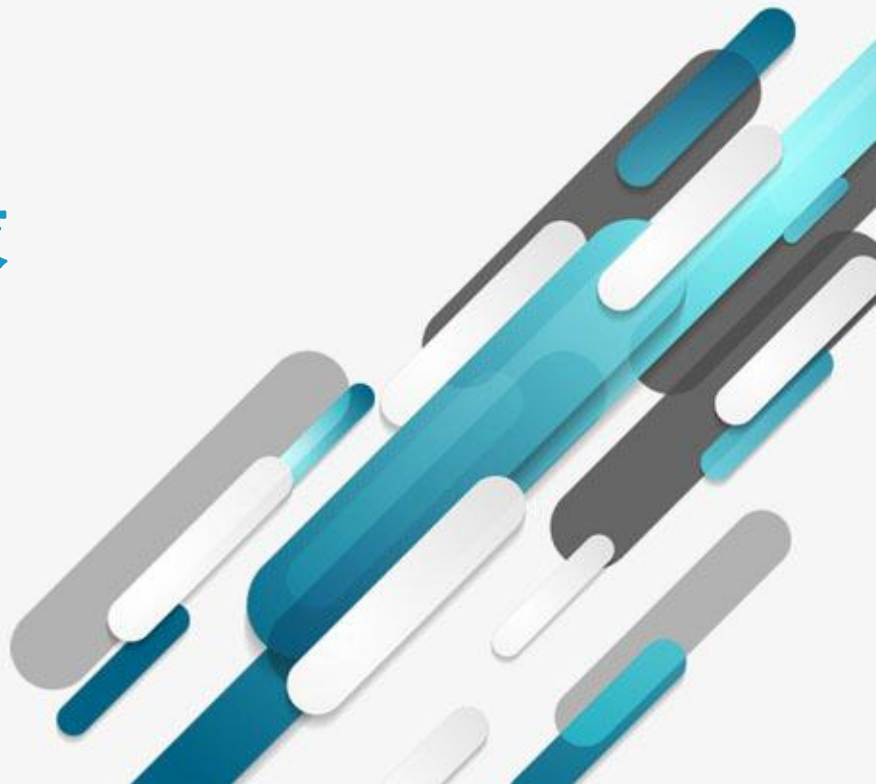


胡底乡安全生产社会监督举报
奖励公告宣传工作方案
政策解读



01

总体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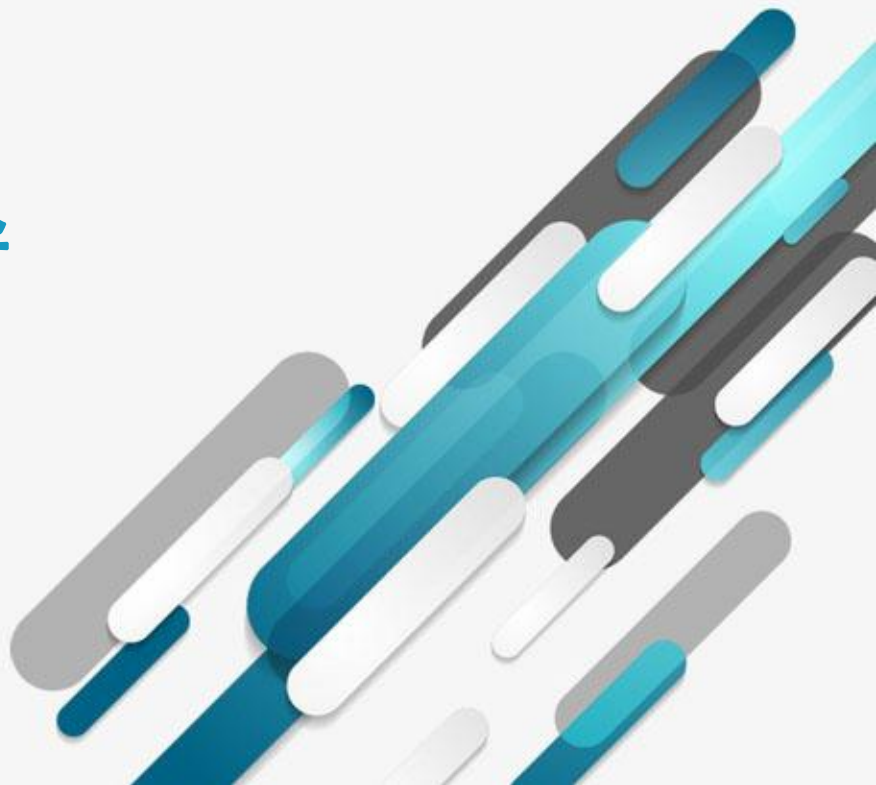


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执行国家、省、市、县、乡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决策部署，以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工作作为推动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的有力举措，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力量，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社会监督，及时发现并消除重大风险隐患，制止和惩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确保全乡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02

组织领导



组织领导

组 长：孔维恒 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组长：薛兵会 副乡长

成 员：王东战 乡安监站副站长

朱永帅 乡安监站干事

王夏琪 乡安监站干事

各村支部书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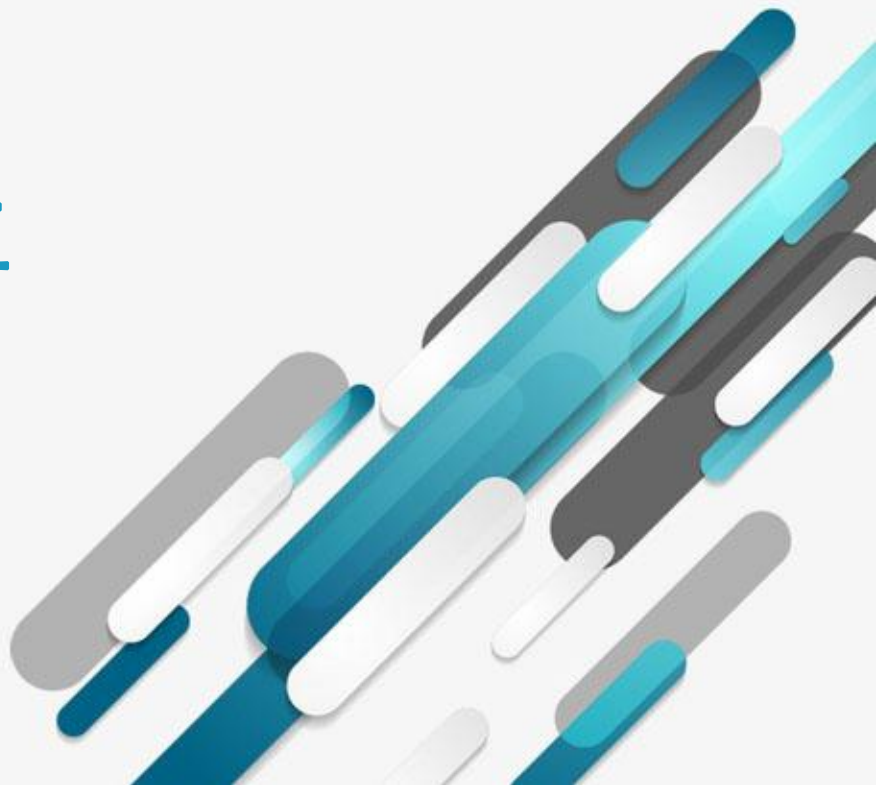
驻乡单位负责人

乡机关各站所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乡安监站，负责制定《公告》宣传工作方案，督促、指导全乡开展《公告》宣传工作，收集汇总工作开展情况，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03

任务分工



任务分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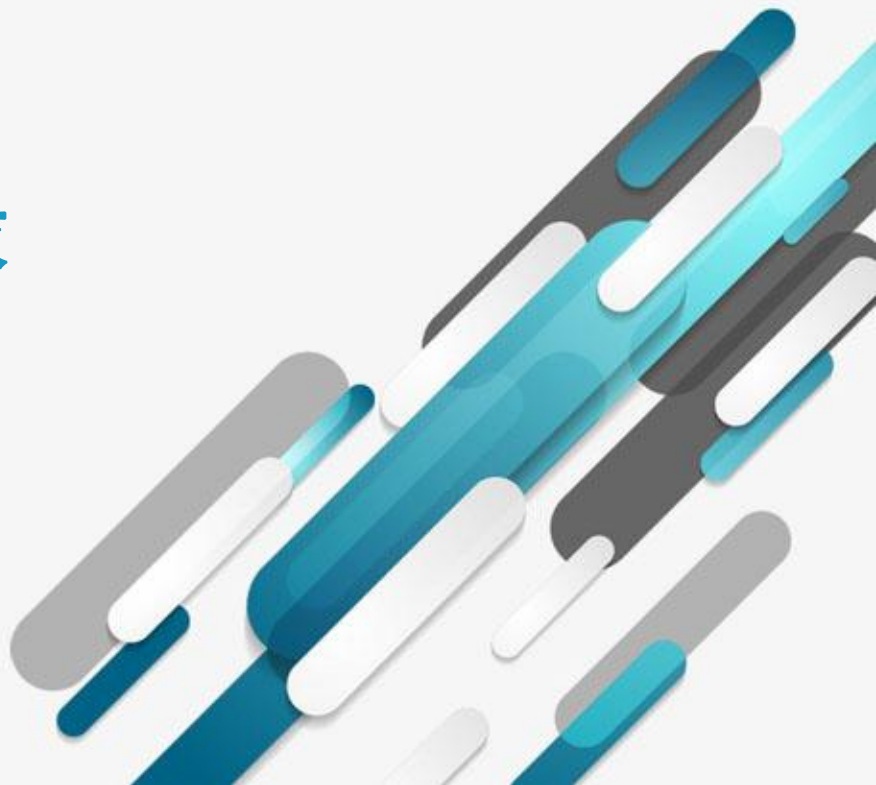
各村、各站所、各企业要通过各类宣传媒体大力宣传《公告》内容，发动社会各界监督举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线索。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 1、各村负责本村《公告》宣传，确保每个自然庄都能见到《公告》；
- 2、各站所负责在本单位进行宣传；
- 3、各企业负责在项目部、施工工地、员工食堂等各类场所宣传；

各单位要立即通过本单位的微信群、抖音、公告栏、电子显示屏等媒体平台开展集中宣传，营造安全生产举报奖励的强大社会监督氛围。

04

活动要求



1

强化组织领导

各村、各站所、各企业要高度重视《公告》宣传工作，成立工作组，明确宣传责任人，确保《公告》宣传入户入心。在3月31日前，各村、各站所、各企业要将《公告》宣传进展情况报乡安监站。

2

强化宣传引导

各村、各站所、各企业要在办公场所、施工场地、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明显位置张贴《公告》和滚动播放宣传短视频，做到随时能看、处处能看，让《公告》内容入脑入心，从业人员人人皆知。

3

强化督导检查

各村、各站所、各企业要将安全生产社会监督举报的宣传层层传达到本单位干部职工，确保单位干部职工知晓率达到100%。乡安委办将把此项工作纳入监督检查内容，适时通报相关情况。

解读单位：胡底乡人民政府

